

从郑州白家庄期商文化说到仲丁都_𠄎敖

方 酉 生

作者 方酉生, 武汉大学历史系教授, 武汉, 430072

关键词 郑州商城 白家庄期 仲 𠄎都

提 要 在郑州商城外侧先后发现属于白家庄期的三处青铜器窖藏坑, 说明白家庄期处在郑州商文化的繁荣顶盛时期, 并未趋于衰落。这三处窖藏坑的发现, 给我们认识商城作为王都时间的下限, 提供了具体的物证, 其王都的上限可能早到二里岗上层一期。属于白家庄期的小双桥遗址的重要发现, 更加证实了这一看法。白家庄期商文化包括商城内外和小双桥遗址在内, 是商代第十一位王仲 𠄎_敖时期留下的遗存; _敖都的中心, 在商城及其附近, 小双桥遗址是_敖都一处王室祭祀场所或郊区城镇; 它单独构不成_敖都

白家庄遗址位于郑州市商城外之东北, 距商城东北角约 100 米。1954 年和 1955 年在这里进行遗址和墓葬的田野考古发掘, 取得丰硕成果。因在遗址的中层, 发现有属于商文化二里岗上层较晚阶段的遗存, 遗物自具特色, 故被命名为郑州商文化白家庄期^①。1989 年以来,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对郑州市西北 20 公里的小双桥遗址进行了考古调查和发掘, 确定这是一处属于白家庄期的重要遗址^②。特别引人注目的是 1996 年 2 月在郑州市南顺城街基本建设中继张寨南街、向阳食品厂之后, 又发现一处属于“商代二里岗期上层二期, 即白家庄期的商代青铜器窖藏坑”。《中国文物报》1996 年 4 月 21 日头版头条, 以《商代王室重器在郑州重见天日》为题, 作了报导。笔者认为, 郑州市一再有白家庄期的遗址、墓葬和窖藏坑等十分重要的遗存发现, 决不能看成仅仅是个别和孤立的事件, 而应该将它们联系起来全面系统地进行考察、分析和研究。事实证明, 郑州商城发展到白家庄期, 才是它最繁荣昌盛的一个阶段。郑州商城是从白家庄期以后才开始衰落下去的。那种认为郑州商城到白家庄期已经趋于衰退阶段的说法, 并不符合实际。发现于商城及附近包括小双桥遗址在内的白家庄期物质文化遗存, 应该是商代第十一位王仲丁都_敖时所留下的实物见证。而_敖都的中心是在郑州商城及其附近, 小双桥遗址的重要发现, 只是再一次展示出郑州作为仲丁都_敖的又一部分容颜, 从而再一次用事实表明, 郑州商城及附近包括小双桥遗址在内, 的确是仲丁所迁的_敖都。

下面我们根据考古发掘资料，来论述白家庄期是仲丁迁_囂都时留下的物质文化遗存。

先从白家庄遗址说起，根据 1954年和 1955年考古发掘得知，遗址的地层堆积，包括有战国及商代两个时期，三层堆积。其下层属于二里岗期下层，中层属于郑州商文化二里岗期上层，上层则属于战国时期文化。

在白家庄遗址发掘中，特别需要强调指出的是在中层，即白家庄期文化层中，“出有一批器形硕大、庄重、陶胎厚实，颇有王室气派”的陶器^③。

墓葬方面，50年代曾在这里发掘过一批墓葬，其中有三座墓随葬有青铜器^④，比较重要，这里予以重点介绍：C8M2，长方竖穴坑，南北向，头朝北，北半部遭破坏。随葬品有铜 1 铜爵 1 铜鼎 1 铜 1 铜盘 1 象牙觚 1 玉柄形饰 1 绿松石 2 及涂朱砂圆陶片 2件。C8M3，墓坑东半部被破坏，南北向，长 2.9 残宽 1.17 深 2.13米。墓坑底部正中有长方形腰坑，坑中置 1狗。墓室内有棺椁的痕迹，棺内人骨已朽，仅在北端发现有牙齿和残头骨，墓坑底上铺朱砂。在西边二层台上置有俯身葬的人骨架 1具，这是一个殉葬的奴隶。此墓的随葬品计有铜鼎 1 铜鬲 2 铜 2 铜爵 1 铜觚 2 铜 1 铜簪 1 玉璜 2 玛瑙环 1 象牙梳 1 石器 3 涂朱陶片 1和涂朱蚌片 1件。此墓的规模大，随葬品丰富多采，而且是在郑州商文化中唯一发现有奴隶殉葬的一座墓。C8M7，随葬品有铜 1 铜爵 2 铜鬻 1 铜戈 1 玉戈 1 玉圭 1 玉柄饰 2 石戈 2 涂朱圆陶片和贝等。此墓随葬的青铜器，有礼器、兵器和工具，以及玉器和海贝 400多枚。从这三座墓葬的重要发现，对帮助我们了解郑州商文化白家庄期的性质是大有裨益的。根据白家庄期独具特色的陶器，发现有殉葬人及重要铜器的墓葬等遗存，是得不出白家庄期已处于商城衰落废弃阶段的结论的。事实情况是白家庄期是郑州商文化的繁荣顶盛阶段。结合文献记载，这一阶段即为仲丁所迁_囂都时期留下的实物遗存。下面再来介绍郑州小双桥遗址调查和发掘的收获。小双桥遗址位于郑州市西北约 20公里的石佛乡小双桥、于庄、岳岗三个自然村之间的河旁台地上，中部地势较高，从几个商代遗址联系起来看，遗址面积约 120万平方米，文化层堆积厚在 0.5—2米之间。调查和发掘的主要收获，遗迹方面：发现有高台夯筑基址一座。台基东西长约 50米、南北宽约 40米、台高 9米（经钻探夯土的厚度约 12.8米），面积 2000平方米。在台基上面，堆积有厚约 1米的红烧土层，烧土中还有许多夯土块和木骨泥墙残块。根据以上情况，笔者推测，这是一处王室祭祀天地鬼神的礼制性建筑基址。但是，可以肯定它不会是仲丁、外壬或河甲的王宫。因为从目前已发现的夏商周三代宫殿基址来看，还没有发现将王宫修筑在 9米以上高的基址上的。此外，还发现有灰坑、窖穴、祭祀坑和壕沟等遗迹。遗物方面：主要出土有“石祖二件”。笔者认为，此二件石器，推测是作为研磨用的工具石杵。类似的石杵，在偃师二里头遗址中曾先后出土二件，唯形制较小。“石圭”出土数量较多，长方形，中间靠上部有一长方形穿孔，器身正面微鼓，背面近平，两侧刃锋利，有的刃部明显有使用痕迹。笔者认为，此器中上部有孔，可以按柄，两侧刃锋利，又多残破，推测是在使用过程中损坏的，应是一种实用的生产工具。且其形制与鲁东南和苏北地区岳石文化中，普遍存在一种长方形穿孔石镰完全相同^⑤。因此，这种长方形穿孔石镰，很可能是与仲丁征伐蓝夷有关系的。它是一种从东方夷族传入商王朝中原地区的生产工具。石磬 1件（90ZSX采：8），“青灰色，打制粗糙，仅在正面有棱角处稍加磨制，形状略呈不规则三角形，在中间近背部钻有 1孔。磬身宽 45.5 高 22 厚 4.6 孔径 3.6厘米。此器作为王宫的礼乐器，似不够规格，但作为祭祀用器，则有可能。“象牙筒形饰

一件,上端邻近顶部磨出一周沟槽,下端磨成一凹面。直径3.6长6.8壁厚0.5厘米”。此器较小,制作简朴,不及白家庄墓葬中出土的象牙觚,体大而精美。青铜簠7件,其中1件细长圆锥状,截面呈圆形,上部圆钝,头部较锋利,长8.9直径0.2厘米。相似的青铜簠,在白家庄墓葬中也有出土。原始瓷器,只发现陶尊1种。高岭土烧制,青灰胎,外施酱绿色釉。完整的原始青瓷尊,在郑州商城西城墙外一座铜器墓中也有出土。青铜建筑装饰构件2件。大小、纹饰略有差别,并不配套。这2件青铜建筑装饰构件,一件藏在河南省博物馆(省博藏0003),整体略呈方形,表面灰白色,顶视呈“凹”字形,高21.5正面宽21侧面宽18厘米,上下面和两侧面均内折呈一个小平沿,沿面宽5厘米,上沿中间有一宽度为0.6厘米的“ ”形沟槽,两侧面中间各有1个8.5×6厘米的长方孔,孔四周也向内折成1厘米宽的凸棱,胎厚0.6厘米,重8.5公斤。构件正面饰单线阳纹的饕餮面,两侧面在长方孔的四周各装饰一组龙、虎搏象图。另外一件藏在河南省文物研究所(89ZSX采:1),整体形状与上件相同,唯形体稍小,重6公斤。构件正面所饰图案为单线阴纹饕餮面。据发掘者推测,其用途是一种安装在宫殿正门两侧枕木前端的装饰构件。由于有此二个青铜装饰构件的发现,可以联想该建筑物的规格之高,自非高层统治者所有莫属,故其规格档次与夯土高台建筑基址是相称的。它应该是一处王室祭祀天地鬼神的礼制性建筑基址。加之在遗址中还有祭祀坑的发现,更加证明笔者以上所作的推测是合理的。因此,小双桥遗址的发掘,只能证明它是偃都的一个组成部分,而不能单独视小双桥遗址为仲丁的偃都。

以上的考古发掘资料已经告诉我们,商城及附近的白家庄期的遗址、墓葬和夯土建筑基址,以及三处青铜器窖藏坑等,与小双桥遗址遗存的时间,应该是相同的,而且具有互补性质。这些遗存的精彩程度和重要性,也大致相若。理所当然,仲丁的偃都,也应该将两者都包括在内,如两者都有象牙器和青铜簠等出土,而以白家庄墓葬中出的更为精美。两者在青铜器上装饰的饕餮纹图案也是相同的。同时我们有理由认为,白家庄墓地C8M2 C8M3 C8M7的墓主,生前无疑都是生活和居住在商城内的奴隶主贵族。并且在商城内的东北部,也已经发现有属于商文化白家庄期的大型夯土宫殿基址。所以笔者将商城及附近,包括小双桥遗址在内的白家庄遗存,联系起来进行考察、分析和研究,是有客观存在的事实为依据的。特别令人吃惊的是在商城外侧与外城墙的内侧之间,连续发现三处青铜器窖藏坑^⑤。一是1974年在商城西城墙北段外侧约160米的张寨南街,发现一处窖藏坑,出土大铜方鼎2件、铜鬲1件,共3件。两鼎东西并列,口沿平齐,端正地放在一起。铜鬲放在二号鼎内。二是1982年在商城东南城角的外侧约54米处,即在向阳回民食品厂发现一处窖藏坑,出土大铜方鼎2件、大圆鼎1件、扁足圆鼎2件、牛首尊2件、羊首1件、卣1件、觚2件、盂1件、盘1件,共13件。三是1996年在商城西墙外南段的南顺城街发现一处窖藏坑,出土大铜方鼎4件、2件、爵2件、簠1件、戈2件、钺1件,共12件。在以上这三个青铜器窖藏坑内,都埋藏有铜方鼎,体积有大有小,有轻有重,似具有列鼎性质,铸造技术和花纹也大致相同,再从坑内发现的陶器等遗物作分析,说明这三个窖藏坑发生的时间相隔不远,应皆为白家庄期。

关于这三处坑的性质,有人认为是祭祀坑^⑥,笔者则认为是窖藏坑。理由有三点:一、从这三处窖藏坑的位置皆在商城外侧的54-160米之间,又都处在商城外城墙的内侧,说明这些青铜重器都是居住在城墙内的商王朝统治者所有的。因为遇到紧急情况,无法将其带走而就近择地埋藏的。二、在这三处窖藏坑内,都只埋藏青铜器,而没有其它祭祀坑中常见伴随

有人或牲畜同埋的现象。三、从这三坑中很明显可以看出，所埋藏青铜器的数目，各不相同，器类差别也很明显，看不出有什么规律性和组合性，显然像是临时性和偶然性所为，不像是事先有计划、有组织的行动，而且像戈、钺等器，是否适合作大型祭祀之用，也很难说。至于窖藏坑挖得是否规整，器物放置是否整齐，是不能作为判别它们用途性质的标准的。从已经公布的我国历史上发现的窖藏坑来看，一般都挖有方形、圆形等很规整的土坑的。特别像商城外侧发现的三处窖藏坑，所埋藏的都是王室重器国宝，不管遇到再紧急的情况，埋藏前必定经过慎重考虑，作出适当处理安排的。至于大器内套装小器，也不足为怪，同样的例子很多，现举一例说明。1973年5月在陕西长安县西王村发现一个周代铜器窖藏坑，这是一个直径约1.2米的圆形坑，坑内有两件铜器，一鼎、一孟，两器都倒置，孟套在鼎内^⑧。何况目前认定这三坑作为祭祀坑的直接证据也很不充分，如未发现祭祀时留下的有关痕迹，以及出于什么原因在商城外侧（外城墙内侧）发生如此频繁的大型祭祀？祭祀的对象和目的是什么？也不清楚。笔者认为，要寻找正确的答案，还得依靠文献记载，如在《古本竹书纪年》上就有记载：“河甲整即位，自噉迁于相”，“征蓝夷，再征班方”。河甲由于征蓝夷、征班方的原因，将王都从噉（笔者按：即噉）迁相时，无法将这批国宝重器带走，故就地将其埋藏。这段文献记载的历史年代，与考古资料属商文化白家庄期的时间，两者恰是符合的。

关于白家庄期在商文化所处的时间，有的学者将它划归为二里岗上层一期，有的学者将它划归为二里岗上层二期，意见并不一致，可见要将二里岗上层细分为二期，划分清楚，并非易事。笔者认为，白家庄期属于二里岗上层的较晚阶段，即二里岗上层二期。这是商城作为王都的下限时间，是我们认定商城是噉都的依据之一。但是，其上限时间，可能要早到二里岗上层一期。需要指出的是《今本竹书纪年》记载的所谓仲丁、外壬二王在位不足20年之数，并不可信。因为在《古本竹书纪年》等书中并未记载二王在位年数。司马迁在《史记·殷本纪》里面，也只有诸王世系，而无仲丁、外壬和河甲三王在位的具体年代。加之，河甲即位之后，何年从噉迁相，史书上也无明确记载。又据《史记·殷本纪》上说：“河甲时，殷复衰”。恰在此时，郑州发现三处重要的商代青铜器窖藏坑，两相对照，情况是相符合的。史实说明，河甲时，因为国势衰弱，遭到蓝夷势力的入侵，为征讨蓝夷，才将王都从噉迁居到相的。而这三处白家庄期青铜器窖藏坑发生的时间，也正与之相合。

众所周知，我国在共和元年（公元前841年）以前，并没有确切的纪年。既然商王朝究竟有多少年，都没有一个具体可靠的确数，在这种情况下，要弄清楚仲丁、外壬和河甲三王在位的具体年数，是不可能的。现在有人却十分强调这一点，其实大可不必。因为商王朝的总年数，在史书记载中尚不统一。如《左传·宣公三年》说：“鼎迁于商，载祀六百。”《汉书·律历志下》说：“凡殷世继嗣三十一王，六百二十九岁。”《孟子·尽心下》说：“由汤至于文王五百有余岁。”《古本竹书纪年》说：“汤灭夏以至于受，二十九王，用岁四百九十六年。”诸说之间相差100余年。再从考古学的角度来看，目前用物质文化来分期，也尚未能达到几年或一二十年划分为一期的精确程度，故以商文化白家庄期来代表仲丁至河甲迁相以前的噉都的物质文化，大体上是不会有大的错误的。事实上，郑州商文化在白家庄期之后，是人民公园期，而人民公园期的时代，大体上已经能够与安阳殷墟晚商文化的早段相连接了，所以不能将白家庄期的绝对年代提得太早，这在学者们之间已经取得共识，我们从商城内，已经发现有属于白家庄期的宫殿建筑基址。在商城内宫殿区的一条壕沟内发现有100多个带锯痕

的头骨。在商城之外,发现有白家庄期人殉墓,以及三处大型青铜器窖藏坑等重要遗迹。遗物方面,在商城内外,出土有十分珍贵的甲骨文字、朱书文字、铜器铭文、陶文,以及铜、陶、玉、石、骨器,玛瑙环、金箔、绿松石、原始青瓷器、海贝、象牙梳、象牙觚等遗物。加上1990年在小双桥遗址发现的高台夯土建筑基址、祭祀坑和青铜建筑装饰构件,以及石磬、青铜簋、象牙筒形器、原始瓷器、鲸鱼骨片和卜骨等重要的遗存,材料就更加丰富。特别如象牙梳、象牙觚,最初皆出土在山东的大汶口文化的晚段。鲸鱼骨片、海贝等产在海洋之中,地处中原腹地的郑州东距海洋千里,能够有以上这些东西的出现,恰可说明,仲丁都(偃)期间,曾经东征蓝夷。这些物品,很可能是通过战争掠夺或进贡抑或交换得来的。这样,文献记载与考古实物资料可以互相得到印证。

但是,以上所列举的十分珍贵和丰富多彩的实物遗存,在郑州二里岗期下层,却很少见到,这是一个很值得思考,也是研究者不可回避的根本问题。难道是受当时客观历史条件的限制,物质文化水平达不到的原因吗?肯定不是的。因为在时间上早于它的河南偃师二里头遗址第三期遗存(即夏桀都斟(郟))里,已发现有大型夯土宫殿基址,大中型墓葬,以及出土有玉刀、玉钺、玉璜、玉璋、玉柄形器、石磬、铜铃、铜铎、铜鬲、铜刀、铜镞、铜镶嵌绿松石圆形器、铜镶嵌绿松石盾牌形器等遗物。所以,从考古资料方面来看,郑州商城决不会是“汤始居亳”的亳都。同时笔者在这里顺便来探讨一下,商王朝在郑州大规模修筑商城的原因与历史背景:从考古方面来看,郑州商城的始建年代,比偃师商城为晚。从文献记载来看,夏王朝从开国到桀灭亡漫长的五六百年时间当中,东夷族始终是一股强大的政治力量。夏初东夷族的首领如皋陶、伯益曾协助禹治理洪水。以后羿和寒浞篡夺政权代夏,中间东夷族的势力,或叛或服,一直到夏桀时,“九夷之师不起”,桀乃灭亡。商汤灭夏桀建立起商王朝以后,东夷族也是商王朝在东方的一支劲敌,或叛或服。商汤灭掉夏桀,在桀都斟(郟)(即偃师二里头遗址)之东约6公里处建立新都西亳(即偃师尸乡沟商城)。这样做虽然贴近了原夏王朝统治中心,便于新王朝统治,但从对付东方的夷人势力来说,则新都的位置又偏西一些。因此,为了对付东夷族的入侵,商王朝选择在王都东边约100公里的郑州,建立起一处军事城堡护卫王都,对付东夷族的入侵。对此,我们从郑州商城的东南和西南面建立有外城墙的情况,可以得到某些启示。从商城的地貌来看,东、北两面,地势比较低洼,当时处于沼泽地带,自然形成防御屏障。而西、南两面因地势较高,故需要修筑外城墙来加强防御措施。而这个需要设防的主要敌人,应该就是东夷族。商王朝在郑州经营多年,直到具有一定规模以后仲丁即位。为了避开内乱,同时便于征伐东夷,从西亳迁到郑州去。因为郑州西北有敖山,故仲丁之都名(敖)。此即为郑州商城始建于二里岗期下层晚段。而仲丁都(敖)的时间是在白家庄期,上限可能要早到二里岗上层一期的原因所在与历史背景。

郑州作为商汤始居之亳说,问题尚多,详细情况,笔者已有专文论述^⑥,此处从略。不过有一点需要在这里强调提出的是,郑州集中出土战国陶豆上拍印“亳”字陶文之处,也正是有商代白家庄期文化遗存分布的所在地。因此,这一情况似乎已经给我们一种启示,东周管城内商代后人祭祀祖先的“亳社”就在这里。众所周知,陶豆是种食器,同时也是一种祭器,《尔雅·释器》:“木豆谓之豆”。郭璞注曰:“豆,礼器也。”田野考古发掘在战国墓葬中,普遍发现以鼎、豆、壶作祭器随葬,即可得到证实。因此,郑州商城内出土战国时期的“亳”字陶文,只能解释为殷代后人在管城内为祭祀祖先而设立“亳社”之“亳”,与商汤始居之亳,

是不相干的。同时，毫又是商代王都的一种通称，仲丁所迁之噉都，也可以通称为毫。

目前有人认为郑州商城是商汤始居之毫，郑州北郊的小双桥遗址是仲丁所迁的噉都^⑩，即郑州两为商都，这一看法值得商讨。众所周知，国王迁都是国家的一件大事，迁都必有重要原因，必须经过慎重选择。从仲丁迁都来说，原因有二：一是避开内部争夺王位的矛盾，如《史记·殷本纪》所载：“自仲丁以来，废适而更立诸弟子，弟子或争相代立，比九世乱”；二是便于征伐蓝夷，如《古本竹书纪年》载：“仲丁即位，元年，自毫迁于噉”，“征于蓝夷”。蓝夷是东夷族的一支，约在今鲁南苏北一带。所以，仲丁只能将王都从西边的偃师商城往东迁到郑州去，而不可能从郑州商城迁向与东夷相反方向，位处郑州西北面，相距只有 20 公里的小双桥去。再从小双桥遗址的地理位置、文化内涵等各方面来看，都不足以具备作为王都的条件。商王朝建国以后共有五次迁都，即汤居毫，仲丁迁噉，河甲迁相，祖乙迁邢，南庚迁奄，盘庚迁殷。撇开仲丁迁噉先不说，其它各次迁都，每次迁都皆超过百里以上。由上推知，仲丁迁噉也不会例外。从商王的各次迁都，也反映出商夷之间势力的盛衰消长情况。

笔者认为，郑州商城及附近，包括小双桥遗址在内，都是噉都的范围，除有以上考古资料可以得到证实外，在文献方面也是有记载的。如《诗经·车攻篇》记载：“东有甫草，驾言行狩。之子于苗，选徒噉噉，建设旆，搏兽于敖。……。”甫草即甫田之草，圃田在今郑州市东郊，把甫草和敖并列在诗内，证明甫田与敖距离相近。另据《郑县志》记载：在城东约 2.5 公里有“城湖”，在城东约 10 公里有“梁子湖”，在城东约 6.5 公里有“螺蛳湖”等。以上记载，与诗经上所说的在郑州东边有大片甫草的情况相符。由此可以证明，郑州商城及附近，包括小双桥遗址在内，都属于噉都的范围之内，而作为噉都的中心，是在郑州商城及附近，小双桥遗址只是一处商代仲丁、外壬、河甲都噉时期的王室的祭祀场所或郊区域镇。

注 释：

- ①④ 河南文物工作队第一队：《郑州白家庄遗址发掘简报》，载《文物参考资料》1956年第4期；河南文物工作队第一队：《郑州市白家庄商代墓葬发掘简报》，载《文物参考资料》1955年第10期。
- ②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：《郑州小双桥遗址的调查与试掘》，《郑州商城考古新发现与研究》，中州古籍出版社1993年版；《郑州小双桥遗址发掘获重大成果》，载《中国文物报》1995年8月13日；《'95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》，载《光明日报》1996年3月26日第5版。
- ③ 河南省文物研究所编：《郑州商城考古新发现与研究》，中州古籍出版社1993年版，第30页。
- ⑤ 蔡凤书：《初论岳石文化》，载《纪念城子崖遗址发掘60周年国际学术讨论会文集》，齐鲁书社1993年版。
- ⑥ 河南省博物馆：《郑州新出土的商代前期大铜鼎》，载《文物》1975年第6期；河南省文物研究所等：《郑州新发现商代窖藏青铜器》，载《文物》1983年第3期；《商代王室重器在郑州重见天日》，载《中国文物报》1996年4月21日头版。
- ⑦ 安金槐：《关于郑州商代青铜器窖藏坑性质的探讨》，载《华夏考古》1989年第2期。
- ⑧ 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编：《新中国的考古发现和研究》，文物出版社1984年版，第256页。
- ⑨ 方酉生：《郑州商城再探讨》，载《华夏考古》1996年第3期。
- ⑩ 陈旭：《郑州小双桥商代遗址的年代和性质》，载《中原文物》1995年第1期。

（责任编辑 吴友法）